

農業文摘

山地婦女改善



山地婦女的工作內容，不僅要主持家務，更需要時常協助農事。

助農事的時間，約占整個家事活動的三五%，影響了其他工作時間，所以要改善他們的生活水準，首先應該倡導農場機械化，減低婦女在農場工作的負擔。

目前山地農家所擁有的農機具不多，原因是山坡地比較不適宜大型農機具，另一方面是貧窮，買不起貴重機器。所以應在鄉間設立農機具站，將農機具借給山地農民或幫助山地農家代耕。

政府要勸導山地男人肩負起農業生產的主要責任，讓山地婦女減少田間的工作時間，將節餘的時間，從事改進家居活動及生產家庭副業。這樣不但能兼顧兒女的管教、健康衛生等問題，還可以提高家庭收入。

根據調查山地婦女的教育程度很低，實施節育者並不普遍，每一位婦女幾乎都有衆多子女，平均人數為五・二七人。

今後要加強山地婦女社會教育及灌輸節育知識，在鄉間設醫療站，免費供應避孕裝置，並派家庭計畫推廣人員逐戶訪問婦女，引導她們節育，減輕生活的重要。

目前全省各山地鄉，有許多適宜耕作或發展畜牧或造林的土地，還未善加利用，任其荒蕪。政府指導山胞發展農耕，充分利用山坡地。許多山地農村沒有自來水，增加山地婦女家居

活動的困難，影響山地環境衛生及人民健康。

在這方面，政府要優先改善，興建蓄水池，裝設自來水或公井，使每個山地農村有衛生消毒的飲用水。

有關單位（如學校、各鄉鎮農會）要透過社會

教育的方法，擴展山地婦女的知識範圍。

例如時常在各鄉村巡迴放映社會教育影片，加強家事改進班組織，經常鼓勵山地婦女們自動自發

的改善家庭生活，並養成儲蓄習慣。

對在學的山地女青年，應加強學校的「生活教育」，包括健康教育，各種禮節、公民訓練及精神教育，使將來結婚成家後，個個成為健全的山地婦女。（台灣農業季刊第十卷四期・潘非著）

增產糧食構想

國人為歷史悠久的食米民族；食米習慣，由來已久，很難改變。尤其近年來，電鍋煮飯，普遍與便利，較之麵食必須加工揉製等操作，實在方便甚多。政府雖大力推廣麵食，仍難普遍。至於食用甘薯等雜糧，由於人民生活水準的提高，在習慣上，在觀念上，更難獲得普遍。

然而，稻米產量有極限，人口增殖無限制。解決辦法，一方面，應將人口自然增加率降低以節流。一方面，必須用科學方法來增產糧食以開源。

產製「人造米」，是達成增產糧食的有效途徑之一。「人造米」，並不是一個杜撰或獨創的新名詞。

一九六六年，澳大利亞的一位麵粉廠廠長席克斯先生即曾以小麥為原料，製成「人造米」，成本較「真米」便宜五〇%，營養較「真米」為高，且曾以二萬五千噸試行外銷菲律賓。

我們不了解澳大利亞的「人造米」是如何製造的，但可以想像得到，既稱「人造米」，當然它的

外貌以及食用方式，一定和「真米」相近。

這種「人造米」，在顏色上可能難如「真米」，但是其他如外形及適於食用等條件，一定可以製

造得像「真米」一樣，如果山政府倡導全國摻入食米中以供應軍民，必可節省「真米」以供外銷。並且對全人類也是一大貢獻。（台糖通訊第五六卷二期・胡示乃著）

廢水污染農田

情形日益嚴重

許多工廠所排出的廢水，均不符合灌溉用水水質的標準，若放流到灌溉用的圳道內，會嚴重的影響到水稻的生長。例如使水稻發生開花不孕、結果率低，成熟遲緩等現象。

目前，本省工廠排出廢水污染田地，水稻收穫量降低的情況愈來愈嚴重。

我們應該重視這個問題，早點尋求對策，現在提出下列幾點建議：

(一) 全面調查為害農作物的廢水來源，廢水污染地區數目，被害的作物面積與被害程度。

(二) 台灣的耕地有限，若要確保農業生長，必須加強維護目前耕地的土質。

所以，建議主管單位今後應禁止工廠將危害農作物的廢水，放流於灌溉水道內。

(三) 有部分的工廠業者，缺乏公德心，對公害的認識不夠，所以常發生廢水污染農田，與農民發生糾紛，造成僵持不下的局面，使仲裁工作倍感困難。

政府主管機關應加強民間教育，使農、工業者認識公害，增強民衆公德心。

(四) 污染糾紛案件的仲裁權，應該屬於地方政府較合適。希望省政府考慮分區設立污染糾紛案件仲裁委員會，聘請專家為仲裁委員，協助處理污染糾紛案件。（台灣農業季刊十卷四期・黃益田著）

提高市場需求

若干年來，政府均在鼓勵及扶植國內的酪農事業，希望能增加乳牛的畜養，多產牛奶，使國人所需的奶類產品，獲得廉價可靠的國內來源。

